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Ever Fortu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5)

## Right Day Holding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完成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  
延長重組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  
訂立補充貸款協議；  
董事之委任及辭任；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及  
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之委任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



### 重組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及投資者簽訂確認函，以進一步將重組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

### 收購協議

收購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以及收購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

### 補充貸款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投資者、先領、元新、朝貿、貿昇、邁峰及貿翔訂立貸款協議之補充協議。根據補充貸款協議，投資者同意將貸款融資由29,500,000港元增加至72,500,000港元，以提供資金完成收購協議。經進一步協商，貸款融資之償還日期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押後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

## **董事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

1. 周文軍先生、丁江勇先生、戴軍先生及孫克軍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
2. 吉可為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及行政總裁，並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3. 蘇開鵬先生及趙文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4. 周文軍先生將辭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法定代表。

## **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

1.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朱悅忠先生、楊健尊先生及史嵐江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 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伍綺琴女士及羅文鈺教授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將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法定代表；及
4. 史嵐江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緊接上述董事之辭任及委任生效後：

- (a)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包括伍綺琴女士(主席)、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及羅文鈺教授；及
- (b)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包括羅文鈺教授(主席)、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及伍綺琴女士。

## 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之委任

崔志仁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法律程序文件代理，於香港提供法律程序文件服務，並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完成復牌建議及復牌須待條件獲達成及／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刊發本公佈並不表示復牌建議將會完成或股份將會恢復買賣。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起暫停買賣，並將一直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謹此提述本公司及投資者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有關復牌建議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 重組協議

誠如通函預期時間表所述，復牌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進行。於若干情況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及投資者簽訂確認函，以進一步將重組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

## 收購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收購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達成，除本公司與賣方已同意豁免聯交所批准根據類別B優先股將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以外，以及收購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

就收購事項甲而言，本公司向賣方甲僅支付了現金3,078,941港元而不是15,000,000港元，以部分結清收購事項甲之代價。從現金代價扣減之11,921,059港元（即15,000,000港元－3,078,941港元）乃由於應收田園食品予賣方甲之股東貸款（「股東貸款」）減少所致，從簽立收購協議甲日期之20,000,000港元減少至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之8,078,941港元，差額為11,921,059港元。因此，倘若田園食品於收購協議甲完成時之資產淨值（加上轉讓予貿翔之股東貸款）少於8,796,254.06港元，則於刊發田園食品之經審核完成賬目後30日內，賣方甲須以現金向本公司支付差額。

收購協議甲之訂約方進一步同意，倘若復牌不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收購協議甲之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其他後續日期）或之前進行，則賣方甲可全權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於收到通知當日起七日內將收購協議甲項下之待售股份重新轉回予賣方甲或其代名人。在此情況下，收購協議甲之訂約方應恢復自身至原初狀態，猶如收購協議甲並未完成。

收購協議甲之訂約方進一步確認，倘若田園食品向有關部門支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之實際稅項少於田園食品截至相關年份之經審核賬目所列之稅項撥備，則本公司於收到該稅項付款憑證後30日內可以選擇向賣方甲或其代名人以現金支付差額或發行該批類別B優先股之差額。然而，倘若田園食品向有關部門支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之實際稅項高於田園食品截至相關年份之經審核賬目所列之稅項撥備，則賣方甲應於支付實際稅項後30日內向本公司歸還現金餘額。賣方甲進一步承諾其將支付及負責對田園食品及其附屬公司已徵收或應徵收直至及包括各賬目日期及直至及包括收購協議甲完成日期之所有稅項並彌償本公司該稅項，以及於任何情況下於不遲於支付稅項後30日向本公司支付或彌償該稅項。

就收購事項乙而言，收購協議乙之訂約方進一步同意，倘若復牌不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收購協議乙之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其他後續日期）或之前進行，則賣方乙可全權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於收到通知當日起七日內將收購協議乙項下之待售股份重新轉回予賣方乙或其代名人。在此情況下，收購協議乙之訂約方應恢復自身至原初狀態，猶如收購協議乙並未完成。

收購協議乙之訂約方進一步確認，倘若百利高食品向有關部門支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之實際稅項少於百利高食品截至相關年份之經審核賬目所列之稅項撥備，則本公司於收到該稅項付款憑證後30日內可以選擇向賣方乙或其代名人以現金支付差額或發行該批類別B優先股之差額。然而，倘若百利高食品向有關部門支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之實際稅項高於百利高食品截至相關年份之經審核賬目所列之稅項撥備，則賣方乙應於支付實際稅項後30日內向本公司歸還現金餘額。賣方乙進一步承諾其將支付及負責對百利高食品及其附屬公司已徵收或應徵收直至及包括各賬目日期及直至及包括收購協議乙完成日期之所有稅項並彌償本公司該稅項，以及於任何情況下於不遲於支付稅項後30日向本公司支付或彌償該稅項。

為分別部分結清收購事項甲及收購事項乙之代價而應付賣方甲及賣方乙之現金代價已於完成收購事項甲及收購事項乙時交予本公司之律師託管，此乃由於資金託管方及本公司律師應於復牌日期後七日內將託管資金撥付予賣方甲及賣方乙。

本公司、賣方甲及賣方乙均亦同意向賣方甲或賣方乙或彼等代名人發行第一期類別B優先股之日期應於復牌日期後七日內。

於完成收購事項後，田園食品、百利高食品及Modern Excellence已成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田園食品、百利高食品及Modern Excellence及彼等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綜合計算。

### 補充貸款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投資者、先領、元新、朝貿、貿昇、邁峰及貿翔訂立貸款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貸款協議」）。根據補充貸款協議，投資者同意將貸款融資由29,500,000港元增加至72,500,000港元，以提供資金完成收購協議。經進一步協商，貸款融資之償還日期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押後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

### 董事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

1. 周文軍先生、丁江勇先生、戴軍先生及孫克軍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
2. 吉可為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及行政總裁，並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3. 蘇開鵬先生及趙文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4. 周文軍先生將辭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法定代表。

各辭任董事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分歧以及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向辭任董事就彼等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 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

1.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朱悅忠先生、楊健尊先生及史嵐江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 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伍綺琴女士及羅文鈺教授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將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法定代表；及
4. 史嵐江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下文載列各候任董事之履歷：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53歲，現為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投資者之執行副主席兼執行董事。許博士擁有逾二十年商業銀行、證券監管及法規方面之資歷，並具備豐富廣博之商業及企業財務經驗。

許博士為多間上市公司及公營機構董事會成員。彼從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獲委任為聯交所之副行政總裁及上市科總監。彼亦擔任香港科技大學之顧問委員會委員及汽車零部件研究及發展中心財政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彼獲香港教育統籌局委任為專上教育機構提供開辦課程貸款評核委員會委員及專上教育機構批地遴選委員會委員。彼為香港董事學會上屆主席，亦為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1）及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兩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在二零零四年獲任命為太平紳士。

**史嵐江先生**，47歲，持有中國農業科學學士學位及生物科學碩士學位。彼曾參與中國寧夏回族自治區政府外經貿廳及農業廳之農業科技及進出口貿易。彼亦獲中國對外經濟貿易部選為交流學者前赴丹麥接受農業項目管理培訓。

史先生擔任若干組織之行政職務，(其中包括)自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珠海國際信託投資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監及證券市場研究與服務中心總監。史先生曾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Richsourc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之執行董事，現任第一宏豐資本有限公司之董事兼中國區域總監。史先生於提供證券、企業融資、投資管理、基金管理及其若干項目之項目管理之意見方面擁有20年經驗。

朱悅忠先生，59歲，為百利高食品之董事。彼於蔬菜統營處擔任營運經理20年。蔬菜統營處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277章成立之公共機構，為有序及有效營銷蔬菜提供設備，作為促進蔬菜種植之發展及提高農業界之社會經濟地位之機構。該組織為半政府機構，並受香港政府漁農自然護理署之監督及領導。該組織推廣香港之蔬菜種植及銷售市場。朱先生亦於香港及中國之蔬菜貿易及加工業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朱先生亦為香港餐飲聯業協會(HKFORT)之創會會員。

楊健尊先生，46歲，從事蔬菜種植18年。彼為廣東省農業產業化龍頭企業協會副會長及江西安義協常委。彼亦為從化市政協委員、從化市經濟顧問及從化市民營企業協會執行理事。

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62歲，現為香港立法會(飲食界)成員。彼獲香港銀紫荊星章。彼為高益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及祥發貿易有限公司各自之主席。張先生於餐廳及食品相關行業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張先生亦為香港飲食業聯合總會會長、現代管理(飲食)專業協會之終身榮譽會長、飲食業「關注工商業污水附加費」專責小組召集人及香港酒類行業協會名譽主席。彼為香港東區區議會議員、酒牌局委員及蔬菜統營署顧問委員。彼持有Pepperdine University科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曾任華園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零九年七月。

伍綺琴女士，54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委任為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首席財務官。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伍女士曾任恒隆地產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加盟恒隆地產有限公司之前，彼曾受僱於聯交所，歷任多個要職，離職時為上市科高級副總裁。此前，彼曾任職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審計方面取得寶貴經驗。伍女士為合資格會計師，並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格蘭

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美國會計師協會會員。彼亦投身多項公共服務，包括醫院管理局審核委員會增選委員。

目前，伍女士為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及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羅文鈺教授**，60歲，於一九七六年取得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分校機械工業工程博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六年加入香港中文大學，目前擔任決策科學與企業經濟學系教授及航空政策研究中心主任。自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二年間，彼先後任工商管理學院副院長、院長。於返回香港前，羅教授為休斯頓大學卡倫工程學院運籌學系主任及工業工程研究生課程主任，在任職美國McDonnell Douglas及Ford Aerospace時，亦曾參與美國太空研究計劃。羅博士曾擔任香港及海外多間機構之顧問。彼亦積極參與公共服務，包括擔任香港特區政府臨時區域市政局議員及就任多個其他政府諮詢委員會委員，亦積極參與香港及海外多個牟利、非牟利、公共及慈善組織之董事會。

羅教授現任下列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4)、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82)、濱海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35)及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71)。羅教授亦擔任多個國際組織(包括AACSB、管理專業研究生入學考試委員會及國際樂施會)之委員會及董事會成員。

上述候任董事之薪酬尚未確定，並將參考彼等之資格、經驗、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狀況釐定。

除上文彼等之履歷所披露者外，上述全體候任董事：

- (a) 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b) 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書面服務合約，亦概無與本公司確定服務年期，但彼等將在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時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及重選；



- (c) 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持有任何淡倉；
- (d) 概無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
- (e)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彼等獲委任為董事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緊接上述董事之辭任及委任生效後：

- (a)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包括伍綺琴女士(主席)、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及羅文鈺教授；及
- (b)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包括羅文鈺教授(主席)、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及伍綺琴女士。

### 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之委任

崔志仁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法律程序文件代理，於香港提供法律程序文件服務，並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完成復牌建議及復牌須待條件獲達成及／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刊發本公佈並不表示復牌建議將會完成或股份將會恢復買賣。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起暫停買賣，並將一直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主席)、史嵐江先生(行政總裁)、朱悅忠先生及楊健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吉可為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伍綺琴女士及羅文鈺教授。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與投資者及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有關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且本公佈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公佈日期，投資者董事會由尹應能先生、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邱飛珊女士及史嵐江先生組成。

投資者之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與本集團有關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且本公佈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